

# 《晚三春》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晚三春》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0859

10位ISBN编号：7503940859

出版时间：2010年02月

出版社：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旧衣

页数：304 页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晚三春》

### 内容概要

据说，月老的红线无处不在，因缘际会皆在他掌心之内。

第一春，拉拉小手，亲亲小嘴的青梅竹马时代，她一心念玩而晚了一春。

第二春，山盟海誓，抗争师长的早恋时代，她恪守只读圣贤书又晚了一春。

第三春，花前月下，甜蜜温存的大学时代，她不明真相纯粹围观再晚一春。

一眨眼，当初一起高呼“单身万岁”的女伴都择木而栖，她竟成了单飞！

时不与我，相亲去吧，谁知相出个万年腹黑。

人生何处不悲摧！

她自以为灭绝四方，吹牛演戏样样在行，岂料一山还有一山高，竟遇着这么个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的小白。

最糟糕，还是个代兄出征的冒牌。

这头鸡飞狗跳，那头又因她与死党的男友交恶而狼烟四起。

你还别说，有时候，她真的觉得月老有点儿恶趣味。

# 《晚三春》

## 作者简介

早三春，晚三春，她不就晚了几年情窦不开，怎么成了清仓大甩卖！

佛说，千里姻缘一线牵，佛还说，春去春会来。

佛就是没有告诉她，这年头去相亲，也能搞出点小乌龙大意外……

我们考完了所有证书，为何却学不会，如何在爱情里走出第一步？

清新小情调，爆笑冷幽默

她已打定主意做灭绝师太，谁料遇上以牙还牙腹黑男，被杀个片甲不留器械丢盔。

别开生面的剩女初恋记，恨家女居家旅行生津止渴之必备读物。

最最亲爱的人啊，路途遥远我们在一起吧！

# 《晚三春》

## 书籍目录

第一春第二春第三春第四春第五春第六春第七春第八春第九春第十春第十一春第十二春第十三春第十四春第十五春第十六春第十七春第十八春第十九春第二十春第二十一春第二十二春第二十三春第二十四春第二十五春第二十六春第二十七春第二十八春第二十九春第三十春第三十一春第三十二春第三十三春第三十四春第三十五春第三十六春第三十七春第三十八春第三十九春第四十春第四十一春第四十二春最后一春番外之十一长假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第一春 “我们不说相亲，这叫会晤，没听过那些高层会晤吗？” 韶华坐在画堂春的靠窗雅座上，瞪着面前华丽的点餐本，一个劲的在心里问候裴久的母系氏族。一边问候一边不忘对等在旁边的服务小姐傻笑。 几分钟的僵持后，笑容完美的服务小姐很得体的上前弯下身子，对韶华轻声说道：“小姐，如果有什么需要请随时叫我。” 韶华堆着一脸笑容，指着面前的空座位很窘迫的说：“不好意思，让你久等了。” 服务小姐微笑着说了声“没有关系”，就很自然的去拿桌子上点餐本，准备退下。韶华看着她的动作，头脑一热，忙用手压住点餐本。服务小姐又是微微一笑，收回手来，甜美的说：“请问还有什么需要吗？” “唔，没，可以把这个先放在这儿吗，我想看看。”韶华脸上一热，窘迫的说。“可以。” 好不容易服务小姐走了，只剩下韶华自己对着点餐本的华丽封面瞪眼。她摸出手机给大姐发短信，心里无比怨恨：怨恨大姐随随便便的就把她抛弃了。 大学毕业后，寝室姐们聚会，韶华看大家一个个都带着“家属”的照片过来了，她内心的小宇宙滴溜溜的转个不停。看各位姐姐都一脸桃花灿烂，只剩下她自己一脸哀怨。寝室大姐是最幸福的一个，已经嫁人了，夫婿那叫一个才貌双全。韶华苦着脸搂着大姐的脖子说“把你的桃花都给我吧”，把大家都逗乐了。 饭毕，一起去唱歌娱乐。大姐拉住韶华说：“小六儿，你怎么现在还单身呢，要姐给你介绍个吗？” 韶华第一反应就是拒绝，她从来没有想过，相亲这么恶俗的事会发生在她身上，这有违她的人生价值观。“那行，你先想想，想好了再告诉姐。不过我说小六儿，你也得抓紧了啊，虽然说你不着急，可时间不等人啊，再迟，好男人都被别人拐走了。”大姐一脸正气的说，她在上大学期间没少教育韶华。可那时韶华是六个人中最小的一个，总觉得在感情上，她还没开窍。按理说，这毕业也好几年了，韶华也该开窍了，她这个做大姐的总要负起责任来。更为重要的是，现在她手头上还真有几个好男人。 韶华那天回家还在博客里义正言辞的写道：“我这个新时代的高素质女性，怎么会沦落到相亲的地步！” 可事实充分证明，人算不如天算，她韶华还真走上了这条恶俗的道路。她用大姐的话来安慰自己——相亲怎么了，古今中外有多少佳偶伉俪不都是相亲而成的吗？比如那谁谁，再比如那谁谁……其实她还真不知道有谁谁。 走上这条路的原因有二，韶华自己总结一下。 其一就是李歪歪同学的急速恋情。 李歪歪本名叫李婉，是个很秀美的名字。可惜本人形象严重与名字不符。她自己曾经也说过“我这么一个霹雳风行的女人，怎么能用这么哀怨的名字！”加之后来大家都“婉婉”“婉婉”这么叫，速度一快不小心就叫成“歪歪”了。 李歪歪的恋爱观一如她这个名字般奇特。和正常人相比，都歪到火星外去了。她总是以光速看上某个美男子，然后以声速追上去，最后以风速将其踢开。她和韶华卧聊的时候常说：“我们女人，就应该对自己好点！” 可韶华一直没看出来她对自己好在哪里，整天在男人中间飘啊飘的。拜她所赐，一度韶华都以为爱情其实就是那么一会儿的事，时间一长就没了。所以在后来韶华找不到喜欢的男人时，就扭着李歪歪的胳膊大声嚷着，让她赔自己一个正常的恋爱观！ 可是！这个奇特恋爱观的女人，竟然告诉韶华，她也要结婚啦！这简直让韶华怒火中烧，怒发冲冠！她蹭蹭蹭的跑到李歪歪住的小公寓里，一脚踢开卫生间的门，将躲在里面的李歪歪揪出来，按在地上，在她身上一顿猛哭。把歪歪吓坏了。 韶华是真想哭了，她发现她越来越没有喜欢的人了。可是连歪歪这个恋情从来都不会超过两个月的人，也有厮守终身的人了，这让她情何以堪啊！ 后来，歪歪请她吃了大餐。晚上两人窝在她的小公寓里推心置腹。过程就省略了，最后得出的结论是：赶紧找个人嫁了吧，这年头，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 歪歪就推荐她去相亲，说这是最能充分利用人力资源的一个模式，省钱省力！ 原因二：在网络上和韶华暧昧了快半年的某才华男忽然发来一张照片，里面郎才女貌，好不甜蜜。 这个让韶华最郁闷，也是直接刺激她去相亲的原因。她虽然还没愚蠢到去相信网恋，也谈不上多喜欢那个才华男。可再怎么讲，两人也是暧昧了挺长时间的了。由网络相识，然后随便聊了聊，结果一拍即合，引为知己，相见恨晚！此男外貌不咋样，可满腹才华，谈吐和见识都是上乘。韶华也挺喜欢和他聊天的，平时有什么事总喜欢去找他问一问。才华男也暗暗的表示过挺喜欢韶华的可爱体贴。 可怎么一眨眼，一切都变了样了呢？韶华怎么也想不明白，所以她觉得很郁闷。才华男后来发消息来说：他觉得自己年纪也不小了，总要安定下来了。 经过这件事，韶华开始深思。的确，自己也二十五了，漂泊的时间也够长了，也该安定下来了。可让她欲哭无泪的是，压根没有人能让她安定下来啊。 扳着指头数身边的异性，要么就是发小，总也不来电的；要么就是些狐朋狗友，他们也不拿她当女人看；要么就是普通同事朋友。不是有句话说：喜欢她的，她不喜欢；她喜欢的，不喜欢她。 可韶华惊恐的发现——她没有喜欢的人！ 再把小学初中高中大学时的记忆翻

出来，她真的傻眼了。俗话说，晚三春晚三春，她的爱情就彻彻底底的晚了三春了。第一春，那个拉拉小手，亲亲小嘴的青梅竹马时代，她因为一心想念着玩耍而晚了一春。第二春，那个山盟海誓，抗争师长的中学早恋时代，她因为恪守只读圣贤书又晚了一春。第三春，那个花前月下，甜蜜温存的大学光明时代，她因为不知名的杂七杂八晚了一春。痛定思痛，韶华综合歪歪的相亲理念，又考虑了大姐提供的方案。她决定——相亲了！当晚，她就在博客上写下一句另自己羞愧的话：“相亲这么恶俗的事竟然都发生在我身上了！这个世界还有什么是不可能的？”转头想想，又把这句话删了，换成下面这句话：“我们不说相亲，这叫会晤，没听过什么高层会晤吗？”她是这么考虑的，既然恶俗的事情已经发生了，那只好尽量降低它的恶俗度，所以咱不叫“相亲”，咱叫“会晤”。短信发过去，大姐还没有给她回复。韶华无聊中就拿出随身携带的可爱小笔记本，翻开精美的点餐本，开始摘抄菜名。她这么做不是无缘无故百无聊赖的，是有依据的。当初决定要相亲了，就给大姐打电话。大姐一听说她愿意了，开心的不得了。忙前忙后的安排见面。可没等她安排好呢，韶华就反悔了。其实这也不是无缘无故的，也是有根据的。韶华干过这样的事，多了去了。大学时，见别人谈恋爱甜蜜的很，她就回来满口嚷着羡慕要谈恋爱。几位姐姐也就义不容辞的给她介绍学长学弟认识。可是，晚上她还答应的好好的。第二天要见面了，她忽然就反悔了，说自己不想去了，然后就死皮赖脸的躺在床上哭着不起来。经常把姐姐们气的半死。时间一长，次数一多，大家就明白了：她就是一时兴起嘴里说说的主儿，真要她动刀动枪的上阵，她就不行了。这一次又是这样，大姐这次态度强硬的很，一句话：必须去！不去就宰了她！其实也不怪大姐放狠话，这次她介绍给韶华的男人的条件真是千里挑一。样貌学识品行家世没有话说，本人又是留洋归来，在某企业任高管，简言之：黄金单身汉一个！而且，这人可是她夫婿的好友，这个面子，韶华怎么也得给。不能像以前说不去就不去了。本来如果只是威逼，韶华还可以哭泣着耍赖，撒撒娇打打滚就躲避过去了。其实她挺鄙视大姐的介绍。什么样貌，现在又不是花美男的年代了；什么家世，她又不想走灰姑娘的路线；什么留洋什么海龟，早都过时了，现在流行的是土龟！可是大姐威逼完了之后就开始了利诱，大姐熟知韶华的品性：以食为天，以懒为荣。她就把相亲见面地点选在本城最典雅奢华的“画堂春”里。果然，韶华一听在画堂春，立刻就开始犹豫了。她曾经一度怨念自己薪水不够，去不了画堂春。现在免费的机会来了，她确实不想放弃。大姐最后劝她说：“实在不行，你就当是免费去吃了顿饭。”经过深思熟虑又征询过歪歪等人的意见，韶华心一横，跑到了画堂春来。还对歪歪显摆，说到时候把画堂春的菜名抄回来让她过过瘾。现在她心里无比悔恨啊，第一次来画堂春就丢人了。她进门后报上订餐号，就有侍者领她到二楼小雅座上。她对随后跟上来的服务小姐说，十二点半也就是十分钟后开始点餐。那时她就蠢了，她以为她自己不迟到，别人就不会迟到的。可等到十分钟后，服务小姐拿着点餐本上前的时候，就出现了，本文开始时尴尬的一幕。“一生一世一双人”、“相思相望不相亲”、“何处金衣客”、“谁巢井上桐”……这都是什么啊，随便翻着餐单，菜名都是纳兰的词。让韶华好一阵鄙视，她对画堂春的印象直线下跌。脑子里第一反应就是——附庸风雅！真是糟蹋了纳兰！扔开菜单，拿出素描白纸，开始一阵乱写乱画。边写边骂裴久迟到不守信，边画边怪大姐介绍的什么破男人，边想边恨自己这么没骨气，一点小饭就收买了自己。时间一点一点的过去了，肚子越来越饿了，可相亲对象还没有来。韶华真是欲哭无泪，脑子里的怨恨最后全都变成了一个念头——我需要个男人来陪我吃饭！为了节省力气，她开始趴在桌子上，嘴里小声的念叨：“神啊，赐给我一个男人吧，让我好好吃一顿饭吧！饿死我了饿死我了饿死我了……”她怪异的动作总算引起了服务小姐的注意，以为她有什么不舒服，忙上前来问道：“请问，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吗？”韶华当时脑子一片糊涂浆，头也不抬的大声说：“我需要个男人！”过了一两秒种她才反映过来自己说了些什么。随后，她成为了焦点。服务小姐再好的职业修养也掩饰不了惊讶，周围雅座上的人全都诧异地转头注视着她。更为窘迫的是，全场震惊了几秒后，一个男人在所有人的注视下，走到她面前坐下来，嘴角全是掩饰不住的笑意。第二章 第二春

“你以为我稀罕你啊，我稀罕的是你的饭！”裴铮刚上到二楼就看到预定位置上趴着的韶华。其实那时候他并不知道韶华的名字，裴久一个劲地催他来，连对方的名字都忘了告诉他。当时韶华是侧着脸趴在桌子上，窗外的阳光射在她脸上，竟然让裴铮生起“青葱年华”的感觉。可刚生起的美好感觉就被她的“豪言壮语”给打碎了，原来是个狂放女。他顺便又把裴久在心里骂了个遍。中午他正开着车带着小姑娘兜风准备去吃饭呢，裴久一个电话打过来，二话不说，直接让他到画堂春替他见一个相亲对象。他趁机将裴久给嘲笑了一通，这个工作狂连相亲都能忘记。他不乐意去，裴久就威逼利诱。最后他还是屈服了，以一个月的替上瞒报为筹码，替临时出差的裴久相亲去。等他把

小姑娘安抚好送回家，再开车冲到画堂春，怎么大半个小时也过去了。本来裴久给他打电话就晚了，等他到的时候还想，迟到这么久，人家姑娘应该早走了。所以在第一眼看到韶华时，他还赞叹这姑娘修养真不错。现在他无奈了，想着等会儿一定要记着自己是裴久，觉不能让这个狂放女赖上自己。

韶华见到裴铮坐下来，一脸震惊，随即在心里百般哀怨。她死活没想到，自己最窘迫的样子竟然被相亲对象看到了！她发誓等会儿吃完饭，她立刻就走人。从此，和此人，老死不相往来！不过现在，她倒也不用顾着形象了，就像平时她和朋友开玩笑的时说的：早都没形象了，还顾个头啊！

裴铮只顾着笑了，忘了和她打个正式点的招呼。刚想着要不要现在站起来握个手介绍下什么的，就看到对面的韶华有准备伸手。他想，怎么也不能让女士先伸手啊，所以他迅速的站起身来，面带微笑的伸出手。可下一秒他就笑不出来了。韶华是对服务小姐招手的，压根就没想和他握手。服务小姐走过来，看着他们一个站着一个人坐着的尴尬样子，有点掩饰性的低下头。韶华看看对面裴铮动作，才反应过来他是想握手。只好匆忙伸手轻捏了一下他的手，以示礼貌。等裴铮坐下来后，韶华就一脸笑容的说：“可以点餐了吧？”裴铮暗想，这小丫还挺会装！表面上他也笑的云淡风轻，绅士的将本来就在韶华面前的点餐本往她面前又推了推。

韶华刚才摘抄点餐本里菜名的成效体现出来了，她看都不看点餐本，稀里哗啦的点了一通，一口气都不喘。这一下又把裴铮镇住了。他来过画堂春，知道这里的菜名都是些诗词，拗口的很。第一次见人能把这些菜名一口气念出来，流畅的可以媲美央视主播。末了，韶华把点餐本递给他让他点的时候，他还停留在震惊中，只好摆摆手示意他不用。等餐的时候，裴铮理了理思路，觉得怎么也要体现一下自己的风度和魅力。他一挑眉梢，弯起他那双桃花眼，笑着说：“实在不好意思，路上堵车，让你久等了。”“没关系。”

韶华很自然的说，脸上表情很安逸，没有一点不耐烦和不高兴，甚至眼睛都没在看他。她慢条斯理的将摊在桌子上的可爱小本子和被画的乱七八糟的素描纸收起来，放进包里。然后就开始浏览窗外的景色。完全没有想搭理裴铮的意思。裴铮愣了下，反应过来，开始在心里冷笑：在他面前玩这样欲擒故纵的手段，太小儿科！他决定静观其变，看看她想玩什么花招。可韶华硬是扭着头看着窗外一直到上菜，一个眼角余光都没给他。菜上来后，她就开始埋头吃。她吃相很好，不紧不慢的，偶尔露出尖尖的小虎牙，像个猫科动物。裴铮就奇怪了，这小丫不按套路出牌啊。按理说玩欲擒故纵，也不会一直按兵不动，是时候该出手了啊。要不是一开始她那句“我需要个男人”被他听见了，他没准还真以为她是个修养良好的好姑娘。于是，他又耐着性子往下等。两人都不说话，沉默着吃着。上的菜吃了大半了，韶华忽然停了下来抬起头看裴铮。裴铮用余光看到，在心里开始笑：果然忍不住了。他装作什么也没有看到，继续装模作样的吃饭。韶华伸手在他眼前晃了晃，他只好抬起头，故意露出惊讶的表情。韶华眯起眼睛，脸上堆满笑容，用她最甜美的声音说：“我能再点几个菜吗？”裴铮本来故作惊讶的表情真的变成了惊讶，他下意识的去看桌子上还算很多的菜，心里嘀咕：莫非狂放女还是大胃王？可韶华灿烂的笑容还在他面前，他只好故作潇洒的说：“可以啊”。

韶华叫来服务小姐，有噤里啪啦的说了好几个菜名。说完之后，冲裴铮甜甜一笑，再转头对服务小姐说：“打包！”“打包”这两个字说的那叫一个清脆响亮！顿时把裴铮震住了，他看着韶华又恢复为安逸的表情，直觉自己被耍了！他心里再次把裴久骂了个遍，当下决定不能这么轻易就让这小丫吃饱喝足还打包走人。裴铮丢下筷子，拿起餐巾擦了擦手指，扯开嘴角，笑着说：“今天天气不错，吃完饭不如一起走走吧。我知道‘阳光浴场’环境不错，我们去那儿休息休息，怎样？”当然不怎样了！韶华在心里一声大叫。歪歪还在等着她打包的菜呢！不过心里也有点惋惜。其实吃上饭之后，韶华觉得画堂春的饭菜，虽然菜名起的有点雷人，可味道还是很不错的。所以心里对裴铮的迟到的怨气早已经退去了。只是最丢人的事都在他面前发生了，她完全没有心思再往下发展了。不然，这个相亲对象的样貌还真挺顺眼的，一双桃花眼真是够勾人的。可惜，再满意也没用，他们注定要老死不相往来了。

所以韶华正色状，用最无辜的表情和最真诚的语言说：“实在不好意思，下午还要去医院看望我大爷，有机会下次再一起出去玩吧。”说完后在心里啐了一口歪歪，又便宜她了。其实这个借口是她和歪歪共用的。最早发明这个借口的是歪歪，有一次，她和某男在吃饭时，某男邀请她等会儿去看电影。她脱口而出她要到医院去看望她大爷，其实她压根没大爷。可不巧的是，刚说完，韶华就打电话给她，让她速度来医院，她发烧了。从此，这个借口在两人之间流传了下来。裴铮暗地里笑得一口气差点没上来。这借口一看就很烂，可韶华偏偏弄出一副确有其事的真诚表情，真让人不好意思揭穿她。他好不容易才让面部表情放松点，也极其真诚的说：“那我陪你一块儿去吧。”韶华愣了一下，忙说：“不用，不用麻烦你了。”“不用客气，不麻烦。”裴铮坚持，他在心底笑开了花。今天他就要坚持到最后一刻，看这小丫最后怎么圆这个谎。“很麻

## 《晚三春》

烦的！” “不麻烦！” “真的很麻烦的！” “真的不麻烦！” …… 无限循环，两个人无止尽的进行这样毫无意义的对话。更为搞笑的是，谁也没有疲惫的意思，一个比一个有耐心。

无数次后，韶华怒了，她真没见过这么可恶的人。他陪她一起去见她大爷？笑话！她有鬼的大爷给他见！她一生气就控制不住脾气了。她也不笑了，猛地拍了下桌子，冲着裴铮嚷：“你这个人怎么这样啊！我都说很麻烦了，那就是很麻烦！你怎么不懂呢？！” 裴铮再次被她吓到了，前一秒她还保持着微笑和他进行拉锯战，下一秒就怒气冲天的拍桌子了。不过他还是很得意，他了解到韶华的一个弱点了，这小丫经不起挑拨。他觉得还是先不惹毛她为好。笑着环视四周，把一些奇怪的眼神逼回去，转头开始走怀柔路线。他用深沉磁性的声音诱惑着说：“我当然懂了，可我们这是在相亲吧？” 可惜韶华盛怒之下，并不受诱惑，她还是皱着眉，豪不客气的说：“相亲怎么了？你以为我想来相亲吗？” 这下，裴铮也有些生气了，又在心底冷笑：不想相亲还来相亲？不想相亲还等了一个小时不走？不想相亲还叫着自己想要男人？真把别人都当傻子呢！可他不是韶华，不能随便就把话不经大脑的就说出来，他只能用婉转点的语言表达自己的不满。所以他说：“不想相亲？可以，走吧。” 韶华顿时沉默了。她真想摔桌子走人，竟然遇到这样的男人！可是她一想到歪歪勒紧裤腰带，眼巴巴的等着她的打包饭菜呢，她就不敢真摔桌子走人。她胆子小，怕歪歪会杀了她。所以她说：“那还是相吧。” 虽然她知道这样很丢人，可她丢过的人多了，也不差这一次。她在心里这么安慰自己。

其实裴铮在说完“走吧”的时候，已经做好了韶华摔桌子走人的准备。一般女孩子都受不了这样的话吧，可他万万没想到，韶华竟然就不是一般的女孩子！他无奈了，准备回头好好问问裴久，从哪弄来的这么个极品。

“那就好好相亲。”裴铮得意的笑，把“好好”两个字特意加重音。虽然觉得韶华像是缺了一根筋，可他还是很享受这种成就感。韶华咬牙看着他得意的笑容，在心里把他丑化成一只乌龟昂着脖子得意的左摆右摆的样子，然后心里好受了点。她能想象出来裴铮在心里怎么嘲笑鄙视她呢。其实她非常非常想站起来，指着他的鼻子说：“你以为我稀罕你吗？我稀罕的是你的饭！你得意什么！” 可她还是不敢。只好耐着性子等打包的饭菜上来，她想着一拿到就立刻走人，从此和此人老死不相往来！但是，后来事实充分证明，人，真不是想怎么样就怎么样的。

在韶华怨念半天之后，她终于等到了希望的曙光——服务小姐拎着一个精美包装的标有画堂春华丽LOGO的袋子过来了！她苦难的日子终于到头了！等她回去后，一定要宰歪歪一顿大餐，安慰安慰自己这个脆弱的小心肝。

正在她展开甜美的笑容，站起来对服务小姐伸出手的时候，一只强健的胳膊横插了进来，硬生生的打碎了她脆弱的小心肝！



## 《晚三春》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好好笑……这个作者的幽默感不是盖的。如果我遇上这么一个女孩，即使她不漂亮，不聪明，有点暴力，有点儿傻，我也会哀伤她的。

## 《晚三春》

### 编辑推荐

我们考完了所有证书，为何却学不会，如何在爱情里走出第一步？清新小情调，爆笑冷幽默！她已打定主意做灭绝师太，谁料遇上以牙还牙腹黑男，被杀个片甲不留弃械丢盔。别开生面的剩女初恋记，恨嫁女居家旅行生津止渴之必备读物。最最爱的人啊，路途遥远我们在一起吧！

# 《晚三春》

## 名人推荐

清新搞笑，笑点百出，白目地爱一场，有时候，也不失为一个好选择。

## 精彩短评

1、韶化，李歪歪，裴铮，古橙，傅峙

我们过完了所有证书，为何却学不会，如何在爱情里走出第一步？

2、女主太装逼了太作了==为什么会有这么不合逻辑的小说的存在！其实连三分之一都没看完 但是看到女主敲个门就被男配吓得骨折进医院 女主拿着木棍把男主敲晕在车上 以及女主不知道怎么回事就跟闺蜜的未婚夫暧昧之后我就看不下去乐.....这真的不是传说中的绿茶么

3、比较适合现代单身女性

4、YY文的妙处是，情节太过梦幻，所以异常动人。

5、作者相当yy

6、很有爱，好幸福啊

7、很轻松的小说

8、看完才没几天，几乎就记不住书里的内容了，介绍写得不错，但实际内容不是很相符。是一个浅薄的言情小说

9、看名字以为是很唯美的故事，其实是狠搞笑的情节，很好看。

10、用文艺包装的言情小说”“

11、只想感慨我的爱情什么时候来临呢~嘿嘿~估计也是晚婚甚至不婚型的了。

12、这种名字土的掉渣的小说，还真是让人充满了惊喜啊，不停的憋笑，不停的抽搐，最近看过的最搞乐的书之一

13、看文案觉得有点意思，但文字太差了，看了一半弃文了。。。

14、狗血的搞笑爱情小说让自习不那么枯燥

15、我果然是喜欢看童话的。前面给五星，结局破了，矫情的。很久没看新小说了，年后看的第一本小说居然是BG！！！！

16、简直莫名其妙

17、超欢乐.....

18、这样的文笔也能出书？！故事情节还行，就是文笔太烂，这样的故事在网上看看就行了，买了书，很后悔。

19、真好!

20、3星+，不能细琢磨的一篇文章，因为存在很多违背常情的bug，姑且按第一感觉打分。女主人设介于单纯可爱和装逼绿茶婊之间，男主对女主的动心交代不明，男配对闺蜜的挽回生硬异常。除去以上三点，有些情节还是很美好的，男主的泼皮无赖比高冷的男配更讨喜，男女主之间的斗嘴为故事本身增添很多亮点。突然觉得我不能再评下去了，越写越想减成两星。。。

21、喜欢的是对“晚三春”的定义，有点小触动，至于内容和情节，很一般.....

22、小白文.....

23、看完印象不深

24、女主好弱智啊 无语中

25、除了这句“与其让她流落在外面让别人欺负，不如我带回家，只给我一个人欺负。”没看到其他亮点

26、其实想看裴铮的番外~

27、劳资晚N春了好吗

28、为啥米 感觉找到同类

29、看过的，忘记了

30、很是搞笑，轻松愉快

31、弃

32、韶华；裴铮。

33、女主相当于NC了。。。

34、一个从相亲开始的故事，但有颠覆你所有看过的剧情和想象，女主角很搞，完全不按理出牌，男主很腹黑，很可爱。当然，男二更可爱，“复制”先生，我爱你！

## 《晚三春》

- 35、我中意复制多D嘢，佢係男主角就好啦
- 36、看着消遣挺不错的
- 37、全文各种靠不喜欢女生这样。情节太简单。另外我还是比较喜欢复制。
- 38、小白文里算好看的了
- 39、据说，月老的红线无处不在，因缘际会皆在他掌心之内。
- 40、搞笑的爱情

- 1、就是一个适婚女阴差阳错的通过相亲，遇到一个代替相亲的很牛B的老公，途中有不少搞笑的事，有一个闺蜜的男友在其中，之后就是大团圆结局了
- 2、前几天看到一个段子，公司老总是个年少多金男，长得还风度翩翩风流倜傥简直就是风魔公司全部少女少妇，一大学毕业女生也在那一批神魂颠倒的人当中。于是想起了小说中的桥段，老总问她什么时候，她就呆萌呆萌地表示不知道；工作也总是出错。卖萌当然无罪，但分不清现实还是小说，这会让人蛋疼的。因为老总辞了这女生。所以说小说就是小说，盲目应用到现实中，你不一败涂地简直对不起小说作者辛苦工作啊。所以这本书只是小说，无聊了消遣时间的工具而已。主角韶华算是个呆萌女，眼看着身边的死党闺蜜一个个的有了男票准备结婚什么的，她也开始急。干着急。大学都没谈过恋爱的人，能有什么超人的智商。所以在被男主睡了以后，第一反应是：叫了只免费的鸭子。然后撞树无辜什么的桥段就轮番上演，好像不呆萌就找不到男人一样的。当然，作品语言是搞笑诙谐的，人物性格是鲜明的，简单来说，就是不切实际的。本来就是一本小说，读者切勿当真，也不要较真。不然等你撞树装玻璃被男主睡了之后，被男主一脚踢了那就不好了。
- 3、韶华的经历，应该是当下许多城市中的剩女都会有的一种现象，在年少的时候努力的成长，在青春的时候受过伤害会更努力，在青春只剩个小尾巴的时候突然发现，周围那些好朋友，好同事好像都在一夜之间嫁人的嫁人，生子的生子，总之，就是大家喜洋洋，只有自己灰太狼啦！每个人都有关于爱情的幻想，那些暧昧组织成的语言和行为，让大千世界的女子低下身子去爱，不管前方是何处，也不管那幻想是否会带来伤害，就是勇敢的爱了，然后就会发现，有人寻觅到良人，从此良情妹意，好不欢喜，也有人转身又独自一人，只将那冰冷的孤寂迤邐出一个背影，留给后来上路的人默语。记得之前看到过一段话，说得是：很多年华将逝的人回头看时，都喜欢说一句话：青春务必惨烈一些才好，年少时记忆血肉横飞，老来诸事皆忘，舔舔唇，还可以隐约感觉到当年热血的腥甜。裴铮的出现，在韶华的青春快要逝去的时候，在韶华对爱情已有急意，想要一个合适的男人来终结自己的单身时，当然还有那么一点的命中注定的味道，不是说，不是冤家不聚头的嘛，代替裴久来相亲的裴铮，肯定做梦也想不到会在这么一个有那么些戏剧的场合遇到自己的人那杯茶，然后就是裴铮特有的桃花面象，韶华对裴铮的众多不在乎，裴铮似乎也有那么一丝丝的冤枉，因了这个女人不若之前的那些女人来面对自己，让自己感觉好意外，就会下意识的去遇见，去了解，然后就会在潜移默化中，产生蒙蒙爱意。韶华的简单，韶华的直白，以及那一些的小心思，都让裴铮无法忘怀，只能是一步步靠近，再靠近，然后就想把她变成自己的，全世界独一无二的韶华，属于裴铮的。再来说说傅峙，这个男人，其实何其无辜，一直以来，都在自己设置的精英的位置上如鱼得水，面对感情，肯定不能只是感觉，它需要那种同当户对的理解和扮演，这相才能让自己在工作了一天后的不那么的累，可是傅先生，没办法，你还是遇上了这个会让你生闷气，并让自己恨得咬牙切齿，当然后面肯定还会有更让你想失手杀人的事情，就是这样的一个女人韶华，遇见了她，你肯定不会后悔，因为她给你带来的是那寻也寻不到的爱情，但是，毕竟，和裴铮比，你晚来了一步，不管是一秒，还是一天，你竟是晚了，这可真是造化弄人啊。文看到现在，我在想，裴铮对韶华，已经在不经意间蚕食，那是一种光线的宠爱，是一种味道的掩埋，只会让你感觉惬意，却不会让你失望。韶华在以后，肯定会有傅峙为她同女友分手，那时，面对友情和另一个男人的爱情，韶华那迟顿的小脑袋瓜，会想些什么呢。裴铮是一朵桃花，韶华是一束光华，当两人相遇并产生化学反应，会发生什么呢：大概就是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吧。

# 《晚三春》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